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6-09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与2025年已实施的特别分红合并计算,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2025年度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09%,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4,642,651,293.01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完成2025年特别分红利润分派,每10股派送现金10.19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共计1,818,163,592.46元(含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3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白药	股票代码	0005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映辉	李孟珏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传真	0871-66203531	0871-66203531	
电话	0871-66226106	0871-66226106	
电子信箱	000538dm@ynby.cn	000538@ynby.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药品、健康品、中药资源、云南省医药公司四大事业群为生产经营核心底座。

药品事业群承接公司"伤科疼痛全领域管理的'第一'品牌"的战略定位,专注于止血镇痛、消肿化瘀的云南白药系列(如云南白药气雾剂、云南白药膏、云南白药创可贴等)产品为核心,同时重点布局心脑血管、呼吸系统、消化系统、泌尿系统、妇科系统等领域的品牌中药,远期储备及孵化肿瘤领域、自身免疫领域的相关药品。

健康品事业群承接公司"高品质健康生活产品的'第一'梯队"的战略定位,以口腔健康赛道为业务核心,依托人/货/场的品牌基建赋能营销,以用户为中心探索新消费场景,在不断巩固口腔健康市场地位的同时,开拓头皮护理、身体护理多领域解决方案,做中式健康生活新理念的标杆。

中药资源事业承接公司"云药资源高质量发展的'链主'企业"的战略定位,围绕云南省特色药用植物资源,在确保集团中药原料优质、高效、低成本供应的同时,以"1个中药材产研销一体化数智平台+1个新型的中药材产地专业化市场+多元协同"的"1+1+N"模式搭建中药材数字化管理与运营全产业链生态体系,实现用云南"好药材",支撑中国"好中药"。

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承接公司"医药流通和创新服务的'领军'企业"的战略定位,持续巩固其在云南省药品流通行业的市场份额领先地位,已实现云南省16个州市全覆盖、三级医院到社区乡镇诊所各类医疗终端全覆盖、零售连锁到单体药店各类零售终端全覆盖,帮助政府、医疗机构搭建更好的管理及服务体系,为上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的现代医药供应链服务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4,268,581,131.82	52,914,181,333.05	2.56%	53,784,293,18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44,058,844.44	38,831,946,424.51	3.12%	39,879,122,031.5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1,186,999,090.31	40,033,300,814.72	2.88%	39,111,292,15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3,486,838.91	4,749,415,499.55	8.51%	4,093,782,07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64,568,403.16	4,523,057,538.23	7.55%	3,763,605,36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693,880.44	4,297,003,142.27	7.04%	3,502,742,34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9	2.66	8.65%	2.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9	2.66	8.65%	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2%	11.99%	1.03%	10.5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841,237,721.29	10,415,865,174.73	9,397,111,312.99	10,532,784,88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4,639,584.60	1,698,271,718.52	1,144,208,354.35	376,367,18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7,406,845.46	1,573,508,604.02	1,089,023,837.43	314,629,11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597,559.65	3,247,589,643.12	494,782,308.77	143,724,368.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0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0%	467,431,774	0	质押	115,500,000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8%	379,742,244	0	质押	92,500,0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9%	146,185,851	0	不适用	0
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56,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5%	49,148,066	0	不适用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37,373,108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41%	25,169,249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16,617,44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4,668,126	0	不适用	0
陈发树	境内自然人	0.70%	12,527,495	9,395,621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发树是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于2025年10月22日完成发行规模20亿元的可交换债券。新华都于2025年9月29日将持有的云南白药5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划转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用于为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本次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股份(包括股份信托登记期间产生的孳息),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在行使担保及信托登记的股份的表决权时,国信证券将事先征求新华都的意见,并按新华都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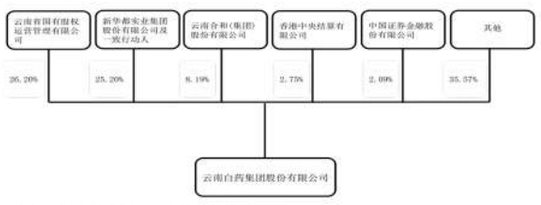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进展

2025年1月7日,公司与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云南中医药大健康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此前签署的《云南中医药大健康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进行了相应补充约定;根据基金管理人的通知,目前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目前,合伙企业首期实缴出资额(认缴出资总额的10%)已完成缴纳。

2、股东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

2025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024年8月6日至2025年2月5日,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7,807,463股,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980%,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950,379,399.02元。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3、研发项目进展

2025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INR102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核医药(天津)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LP01012),经审查,云核医药的INR102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前列腺癌的临床试验。2025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JZ-14胶囊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0),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白药征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LP01506、2025LP01507)。经审查,征武科技的JZ-14胶囊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溃疡性结肠炎的临床试验。

4、对外投资进展

(1)全资收购聚药堂

2025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全资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5),为响应云南省人民政府提出的高质量发展云南省中药材产业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目标,为更好带动云南省内中药材销售,更快推动云南白药相关业务布局全国,实现规模扩张,提升中药材产业链协同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资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药堂")100%股权,股权转让对价总额为人民币66,000万元,交易完成后,中药资源公司将持有聚药堂100%股权。

截至目前,聚药堂股权变更登记已完成,聚药堂成为中药资源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实现并表云南白药。云南白药委派执行董事、财务总监等全面对接聚药堂各业务线条,双方将充分融合,发挥各自优势。

(2)终止对普洱良宝及良品益康进行增资控股

2025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号:2025-23),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药资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别向普洱良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洱良宝")增资5,620.44万元、普洱良品益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品益康")增资1,928.65万元,增资完成后,中药资源公司持有普洱良宝51%的股权、持有良品益康51%的股权。为高效推进本次交易,保障项目依法合规、有序落地,董事会授权集团办公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及交易协议框架下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宜。

因普洱良宝、良品益康未能按照各方签署的交易协议完成本次增资的先决条件,未能满足股权交割要求,云南白药决定终止对普洱良宝及良品益康进行增资控股,并由中药资源公司与普洱良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普洱良品益康药业有限公司及相关方签署《增资协议》《对赌协议》的解除协议。

5、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

2025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新华都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5]881号),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新华都将持有的云南白药5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划转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新华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用于为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收到新华都的书面通知,本期可交换债券已于2025年10月22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0.1%,初始换股价格:71.66元/股,债券期限:3年。

6、2025年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实施

2025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号:2025-32),本公司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具体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19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1,818,163,592.46元。按照本方案分配比例,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数量为基数,从而最终确定分配总额。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9月24日。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6-08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公司"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1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独立董事刘国恩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9)。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5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11.87亿元,较上年同期的400.33亿元净增11.54亿元,增幅2.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53亿元,同比增长8.51%,扣非归母净利润48.65亿元,同比增长7.55%。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与2025年已实施的特别分红合并计算,2025年度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09%,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4,642,651,293.01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完成2025年特别分红利润分派,每10股派送现金10.19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共计1,818,163,592.46元(含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3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本方案分配比例,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数量为基数,从而最终确定分配总额。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在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该分红预案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10)。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度融入"健康中国"战略和云南省"3815"战略目标,依托本地生物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物医药新质生产力,力争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2026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净利润预计不低于上年同期。

特别说明:本预算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并不代表公司2026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费用(含内控审计)的议案》

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现已完成,根据本年事务所的人员投入和审计服务情况,根据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本年度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费248.8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88.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60.00万元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6年,预计公司与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久实")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2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004,405.88万元的5.74%,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其中,公司向上海医药采购商品的预计金额为120,000万元,公司向上海医药销售商品的预计金额为70,000万元,公司向西藏久实销售商品的金额为40,000.00万元。

本议案相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董明先生、游光辉先生、上官常川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6-11)。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董事会对于职责权限内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的决策事项,同意2026年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具体如下: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集团总裁办公会有权决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累计人民币5,000万元(含)以内的对外投资(包含投资设立新公司、投资具体项目、对现有公司增资)和对外收购出售资产(包含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资产)的决策事项。

单一项目(含多个分期)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含)且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含)的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采购(如设施设备及软件系统采购等)、工程建设(如在现有基础上的设施新建及房屋修缮改造等)及技改类项目(如设施设备的改造升级及相关技术平台的新建及改造升级等),属于《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日常交易的内容,按照日常交易的相关规定由集团总裁办公会审批并实施。

授权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云南白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高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短期激励与激励基金计提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监事等核心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2025年公司业绩达到年度目标,按照上述办法,计提短期激励用于奖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计提激励基金留作基金池,用于未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跟投公司新兴项目、上市公司股票增持、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及递延支付等事项。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监事人员2025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监事等核心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以及董事津贴标准,同意对公司董事2025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项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同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项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董明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云南白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共五项制度。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2)。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6-10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与2025年已实施的特别分红合并计算,2025年度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09%,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4,642,651,293.01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完成2025年特别分红利润分派,每10股派送现金10.19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共计1,818,163,592.46元(含税)。

本次年度现金分红拟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2,824,487,700.5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年度分红方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在本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一、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11.87亿元,同比增长2.88%;实现归母净利润51.53亿元,同比增长8.51%;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48.65亿元,同比增长7.55%;实现经营性净现金流46.00亿元,同比增长7.04%;根据母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可分配利润31.55亿元。

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与2025年已实施的特别分红合并计算,2025年度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09%,累计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4,642,651,293.01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完成2025年特别分红利润分派,每10股派送现金10.19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共计1,818,163,592.46元(含税)。

本次年度现金分红拟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1,784,262,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2,824,487,700.5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本方案分配比例,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数量为基数,从而最终确定分配总额。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在本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该分红预案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预案尚需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提交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提交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42,651,293.01	4,278,661,722.00	3,705,913,426.4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53,486,838.91	4,749,415,499.55	4,093,782,074.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202,311,462.5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54,933,345.9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627,226,441.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665,561,470.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627,226,441.4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1.上表中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包括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实施完毕的2025年特别分红方案所派发的现金分红1,818,163,592.46元以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的现金分红2,824,487,700.55元,2025年分红总金额为4,642,651,293.01元。

2.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的现金分红2,824,487,700.55元,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3,154,933,345.92元,符合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未超出可分配范围。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2,627,226,441.44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6-11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的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2025年12月31日,经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190,000万元,其中,公司向上海医药采购商品的预计金额为120,000万元,公司向上海医药销售商品的预计金额为70,000万元。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公司根据2026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其他各项关联交易再次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2026年向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久实")销售商品的金额为40,000.00万元。

3、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

经2025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2026年预计公司与上海医药、西藏久实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2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004,405.88万元的5.74%,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公司与年度预计的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45,284.21万元,未超过2025年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

(二)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0,000.00	8,675.20	67,322.65
	小计	-	-	120,000.00	8,675.20	67,322.65
向关联人销售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0,000.00	8,831.44	49,033.48
	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0,000.00	4,424.40	28,928.08
	小计	-	-	110,000.00	13,255.84	77,961.56

(三)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67,322.65	120,000.00	2.32%	-43.90%	不适用
	小计	-	67,322.65	120,000.00	2.32%	-43.90%	-
向关联人销售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49,033.48	70,000.00	1.19%	-29.95%	不适用
	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	28,928.08	35,000.00	0.70%	-17.35%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计划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前,基于业务需要、合作关系和实际履约能力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预计合理审慎,实际发生金额因业务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上限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的出现确实因不可控因素所致,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控关联交易,保证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我们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解释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业务需求等客观原因